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为国家审判机关，主要职责为审判和执行属于基层人民法院的各类案件，惩办犯罪分子，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

（二）内设机构。

2022 年我院共有 11 个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庭、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审判监督庭（审管办）、执行局、五泉法庭及法警大队。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7 人、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35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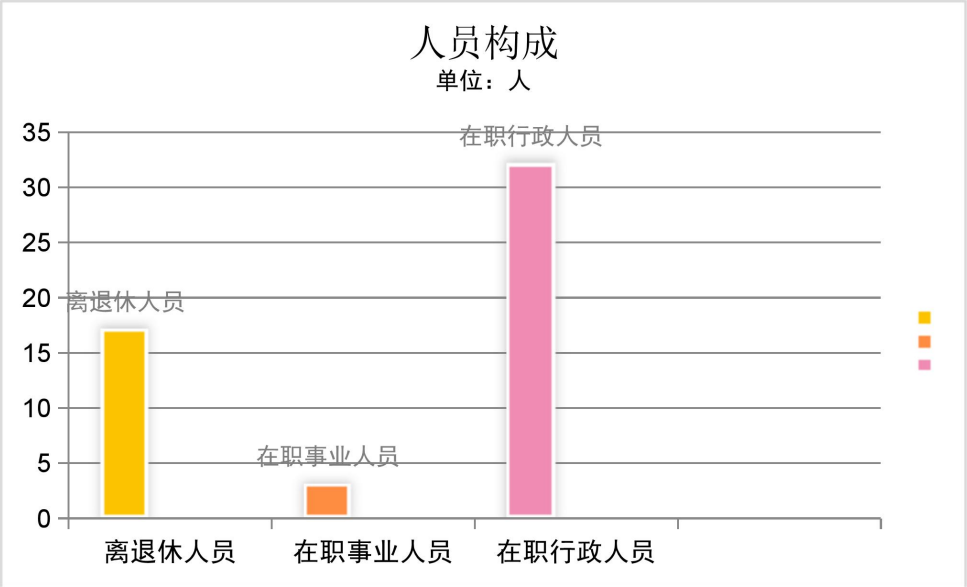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27.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30.63万元，下降2.26%。主要是在编人数减少，工资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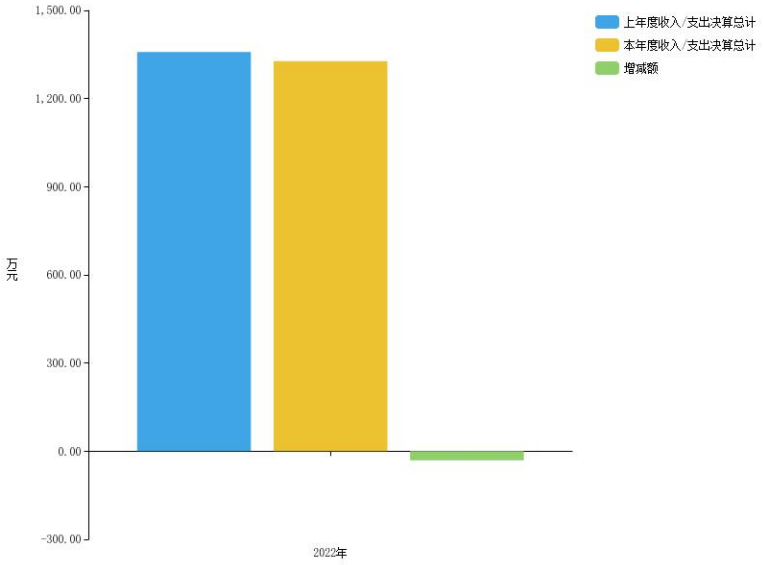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27.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5.17 万元，占 87.77%；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62.31 万元，占 1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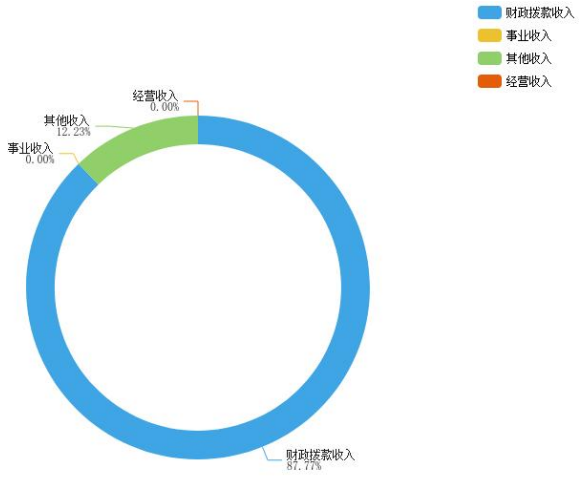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27.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1.49万元，占58.87%；项目支出545.98万元，占41.13%；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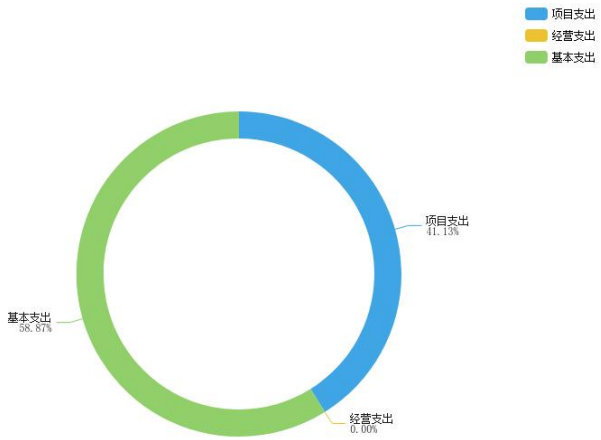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16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45.01 万元，增长 14.21%。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及工资标准提高而导致的工资福利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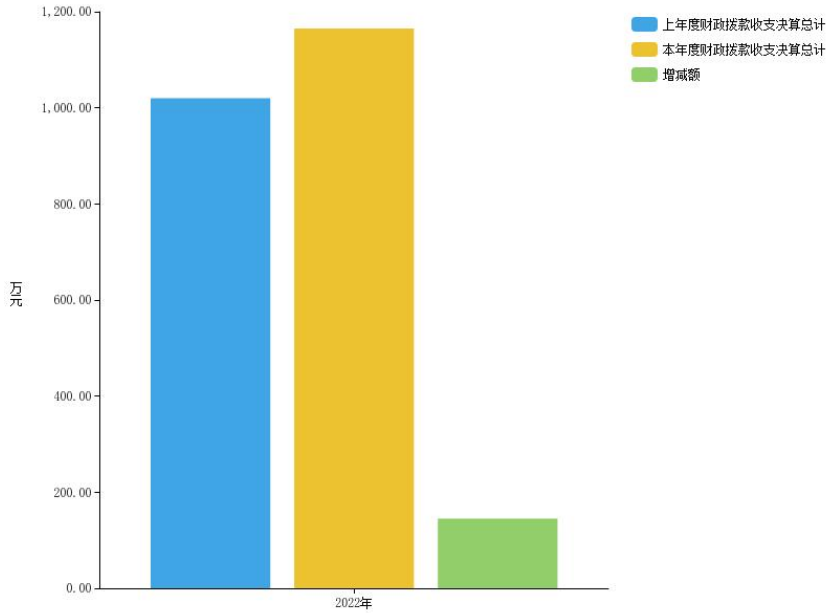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03.11 万元，支出决算 116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0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5.01 万元，增长 14.21%，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及工资标准提高而导致的工资福利的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53.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法院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费、书记员工资、法官绩效等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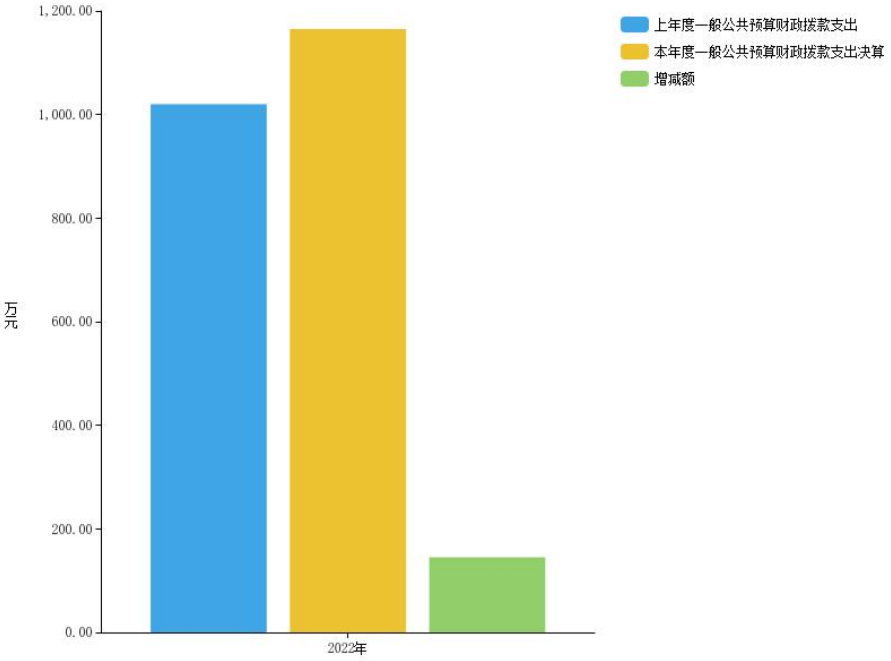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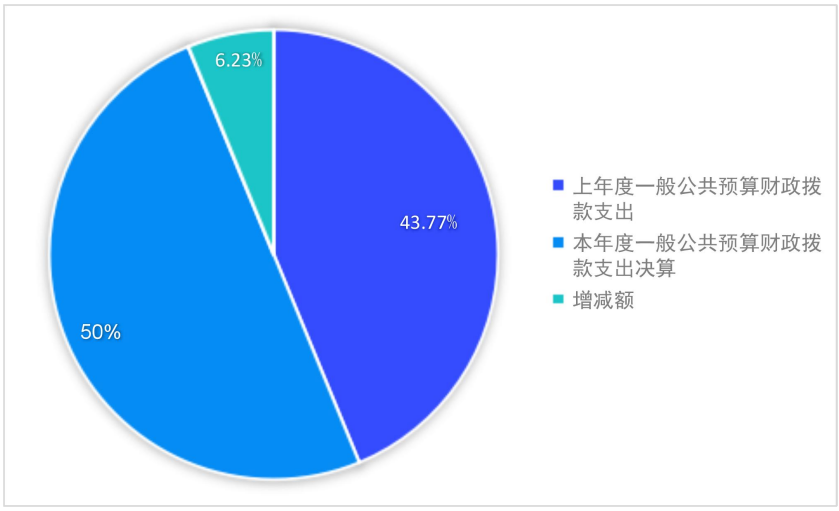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1.4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46.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9.32万元、津贴补贴340.59万元、奖金41.04万元、伙食补助费18.10万元、绩效工资8.7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5.3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9.6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6万元、住房公积金66.3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9.53万元、抚恤金2.12万元、生活补助1.50万元、救济费1.80万元、奖励金1.41万元。

（二）公用经费35.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83万元、水费2.65万元、电费14.10万元、邮电费0.17万元、差旅费0.03万元、维修（护）费0.47万元、公务接待费2.0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1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6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4.2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收入决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

万元，收入决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6.93万元，支出决算15.64万元，完成预算的58.0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1.29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主要使用中省转移办案列支。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购置公务用车0辆，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21.51万元，支出决算13.55万元，完成预算的62.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7.9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主要使用中省转移办案列支。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5.42万元，支出决算

2.09万元，完成预算的38.5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3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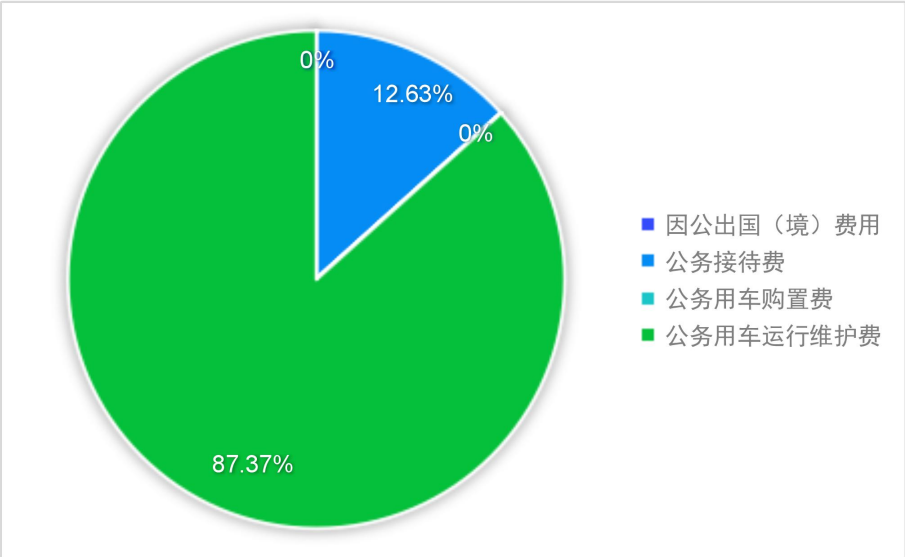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7.60万元，支出决算35.36万元，完成预算的45.5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41.28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减少从而办公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8.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货物支出48.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能够按照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各项工作任务并取得成效。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应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374.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 2022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单位2022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903.11万元，执行数837.11万元，完成预算的92.6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3684件，结案3536件，结案率为96%，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72件，位居全市法院前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官绩效激励作用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考核制度讲求科学，激励先进，鞭策落后。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工资	良好	739.22	739.22	0	739.22	739.22	0	300	100%	
	任务2	办公经费	良好	31.16	31.16	0	31.16	31.16	0	20	100%	
	任务3	法官绩效	良好	73.15	73.15	0	73.15	73.15	0	30	100%	
	任务4	其他办案支出	良好	483.94	483.94	0	483.94	483.94	0	20	100%	
	金额合计			1327.47	1327.47	0	1327.47	1327.47	0	100		
年度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审判和执行属于基层人民法院的各类案件，惩办犯罪分子，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3684 件，结案 3536 件，结案率为 96%，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272 件，位居全市法院前列。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2850	3684	10	10
			审结案件数量	2850	3536	10	10
		质量指标	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	75%	89.5%	10	10
		时效指标	审判案件办案期限内结案率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办理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1600	1350	10	8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化司法信息公开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100%	97%	10	8
总分						100	**92**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法官绩效项目、书记员工资资金项目等 3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5 万元,执行数 7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1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进行审判业务，更加便捷的服务群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专业

设备购置速度较慢，其原因是采购手续较复杂，采购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制定采购计划，尽快进行采购项目的落实。

2.法官绩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73.15万元，执行数73.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更好提高审判质效，规范审判管理，加强队伍建设，为进一步建设平安杨陵、法治杨陵贡献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激励作用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考核制度讲求科学，激励先进，鞭策落后。

3.书记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21.42万元，执行数91.32万元，完成预算的75.21%。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更好提高审判质效，规范审判管理，提高了当事人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考核制度应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底考核充分考虑各方因素，讲求科学，起到激励作用。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杨陵区人民政府</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td></tr>
<tr><td rowspan="2">项目资金
（万元）</td><td rowspan="2"></td><td rowspan="2">年初预算数</td><td rowspan="2">全年预算数（A）</td><td row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执行率（B/A）</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able>

	年度资金总额	205	205	144.72	10	68.5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	211	144.72	10	68.59%	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杨陵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提升审判绩效，规范着装，提升法院形象，推进司法改革，维护社会公平，加快智慧法院建设，着力提升司法水平。	保障杨陵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提升审判绩效，规范着装，提升法院形象，推进司法改革，维护社会公平,加快智慧法院建设,着力提升司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案件结审个数	2850	3684	20	20	
		质量指标	信息化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执行进度	100%	48.35%	10	7	加强资金使用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办案力度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10%	10	10	
总分						100	97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法官绩效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官绩效项目						
主管部门	杨陵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15	73.15	73.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15	73.15	73.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推进司法改革进程的要求，规范审判管理，加强队伍建设，绩效考核讲求科学，激励先进，鞭策落后				审判质效显著提高，当事人满意度大幅度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法官绩效资金量	73.15万	73.15万	20	2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92.9%	20	20	
		时效指标	绩效奖金执行进度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案件质效	满意度90%	满意度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办案力度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达到90%	达到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工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书记员工资资金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杨陵区人民政府</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21.42</td><td>121.42</td><td>91.32</td><td>10</td><td>75.21%</td><td>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21.42</td><td>121.42</td><td>91.32</td><td>10</td><td>75.21%</td><td>8</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保障杨陵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提升审判绩效，规范着装，提升法院形象，推进司法改革，维护社会公平，加快智慧法院建设，着力提升司法水平。</td><td colspan="4">保障杨陵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提升审判绩效，规范着装，提升法院形象，推进司法改革，维护社会公平，加快智慧法院建设，着力提升司法水平。</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案件审结个数</td><td>2850</td><td>2899</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结案率</td><td>90%</td><td>92.9%</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按时发放</td><td>按月发放</td><td>按月发放</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30分）</td><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平安杨陵建设</td><td>满意度95%</td><td>满意度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提高案件质效</td><td>满意度90%</td><td>满意度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基层社会治理能力</td><td>提升90%</td><td>提升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群众满意度</td><td>达到90%</td><td>达到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单位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杨陵区人民法院（本级）单位收支情况。

4.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0933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27.4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2.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7.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7.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27.47	**总计**	62	1,327.4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7.47**	**1,165.17**	**0.00**	**0.00**	**0.00**	**0.00**	**162.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7.47	1,165.17	0.00	0.00	0.00	0.00	162.31
20405	法院	1,317.97	1,155.67	0.00	0.00	0.00	0.00	162.31

2040501	行政运行	781.49	781.41	0.00	0.00	0.00	0.00	0.0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6.48	374.26	0.00	0.00	0.00	0.00	162.2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7.47**	**781.49**	**545.9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7.47	781.49	545.98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317.97	781.49	536.48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81.49	781.49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6.48	0.00	536.4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0	0.00	9.5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9.50	0.00	9.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5.17	1,165.1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5.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5.17	1,165.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5.17	**总计**	64	1,165.17	1,165.1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65.17**	**781.41**	**383.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17	781.41	383.76
20405	法院	1,155.67	781.41	374.26
2040501	行政运行	781.41	781.41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74.26	0.00	374.2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0	0.00	9.5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9.50	0.00	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6	310	资本性支出	4.20
30101	基本工资	169.32	30201	办公费	1.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0.5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0
30103	奖金	41.0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1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77	30205	水费	2.6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34	30206	电费	14.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0.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2.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1.8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41	30229	福利费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2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6.05	公用经费合计					3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杨陵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6.93	0.00	21.51	0.00	21.51	5.42		
决算数	15.64	0.00	13.55	0.00	13.55	2.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 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